



水保方案（渝）字第 20220012 号

渝农许可〔2025〕27号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
(1 号地块)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峰畔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
(1 号地块)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重庆峰畔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1 号地块）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责任页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批 准：何晓秋（正高级工程师）



核 定：刘廷登（高级工程师）

刘廷登

审 查：刘卫星（正高级工程师）

刘卫星

校 核：陈兆铃（高级工程师）

陈兆铃

项目负责人：邓 宇（高级工程师）

邓宇

技术负责人：潘建国（高级工程师）

潘建国

编 写：蒋忠茂（工 程 师）

蒋忠茂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证书

(副本)

单位名称：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 焰

单位等级：★★★ (3星)

证书编号：水保方案(渝)字第 20220012 号

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发证机构：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发证时间：2022 年 12 月



设计单位地址：重庆市南岸经开区峡江路 1 号新天泽国际总部城 A7 栋

项目联系人：蒋忠茂

联系电话：18225084818

电子邮箱：1391724308@qq.com

邮 编：401336

传 真：023-86376570

类别：

编号：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
(1 号地块)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个人)：重庆峰畔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皓天

通讯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凤鸣山 309 号 28-1

联系人：王宇玺

电话：13883265115

报送时间：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庆市水利局制

告知事项

序号	告知内容
1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计，并作为主体工程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	若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的，以及新设取、弃土场的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
3	严格控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严格落实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和进度。
4	项目开工前，应及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	接受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的跟踪检查。
6	水土保持措施完工后、项目投入使用前，应依法开展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并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验收资料。
7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

注：对告知内容若无异议，在以下“对告知事项的承诺意见”一栏手写“按上述要求执行”并签章。

对告知事项的承诺意见：

按上述要求执行

建设单位(个人)



日期:

月

日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1 号地块）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万科白鹤岭项目 B14-1-2 号地块（1 号地块）		
	建设地点	沙坪坝区覃家岗街道		
	立项部门	重庆市沙坪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文号	2112-500106-04-05-114697
	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筑方案设计，由多层住宅、公建、配套组成。总建筑面积 34352.87m ² ，总计容建筑面积 23304.70m ² ，其中住宅总建筑面积 22188.75m ² 、公共建筑面积 58.06m ² 、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1044.37m ² ，公共架空活动空间建筑面积 622.12m ² ，车库建筑面积 10426.05m ² ，停车位 208 个。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30600
	土建投资（万元）	21420	占地面积（hm ² ）	永久占地：1.35
				临时占地：0.04
	动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完工时间	2026 年 1 月
	土石方（万 m ³ ）	挖方	填方	借方
		3.23	0.03	0.00
	取土（石、沙）场	本项目无缺方，不设置单独的取土场		
	弃土（石、沙）场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弃渣场		
	外借土石方情况	本项目无借方		
	外弃土石方情况	运至翠云片区 B 区横二路西段等道路及配套工程回填处理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不涉及	地貌类型	构造剥蚀丘陵地貌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2197	容许流土壤失量[t/(km ² ·a)]	5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工程选址范围内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等；工程选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水保〔2007〕184 号）、《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18）的相关要求。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127.47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1.39		
防治标	防治标准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准等级及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5
水土保持措施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布设位置	断面形式/配置形式	工程量	备注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建筑物周边及道路下方	DN300	592.53m	主体已列
		截排水沟	建筑物周边	矩形断面	126.90m	主体已列
		土地整治	绿化区域	/	0.45hm ²	方案新增
	植物措施	播撒草籽	临时占地复绿区域	细叶结缕草，20kg/亩	433.02m ²	方案新增
		实体绿化	绿化区域	灌木和草坪	2898.68m ²	主体已列
		架空绿化	绿化区域	灌木和草坪	1157.62m ²	主体已列
	临时措施	彩条布覆盖	开挖裸露及堆土区域	塑料彩条布	1200m ²	主体已列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工程措施	58.21 万元		植物措施	835.99 万元
临时措施		0.67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944880 万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17.90 万元		
		水土保持监理费		—		
		设计费		2.00 万元		
		水土保持自主验收费用		1.50 万元		
方案总投资		918.98 万元（新增 28.44 万元）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峰畔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何晓秋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谭皓天	
地址		重庆市南岸经开区峡江路1号新天泽国际总部城A7栋	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凤鸣山309号28-1	
邮政编码		401336	邮政编码		400037	
联系人及电话		蒋忠茂/18225084818	联系人及电话		王字玺/13883265115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709427423C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6MA5UHEG81P	
电子信箱		1391724308@qq.com	电子信箱		xielp03@vanke.com	

专家审核意见:

<<万新自留岭项目B4-1-2号地块(易地搬迁)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符合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管理要求,同意通过技术审核。

专家签字: 罗海文
2025年 6月27 日

水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决定:

同意。

经办人: 高保钢

单位盖章:



2025年 7月14 日

说明:

- 1、封面后应附责任页。
- 2、报告表应附项目支持性文件; 应附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等, 防治责任范围要落实项目建设区用地红线边界, 并提供矢量图(电子文件)。
- 3、涉及取土(石、砂)场、弃土(石、渣)场的应附水土保持措施设计说明及设计图纸。
- 4、用此表表达不清的事项, 可用附件表述。
- 5、本表一式四份, 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 报送二份至水行政主管部门作为监督检查依据。